

# 1730套公共保障房待分配

## 配租申请今起至11月8日报名 11月22日将摇号

□本报记者 陈震 通讯员 何琳

今起,符合条件的保障家庭和人员可以报名申请公共保障房配租了。记者从石家庄市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获悉,市区2022年第二批公共保障房公开摇号分配的申请报名工作,将于11月2日至11月8日受理申请。本次配租房源共1730套,分配受理对象为2022年6月30日之前申请且目前已取得保障资格的未实物配租的城镇低收入(含低保)家庭、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家庭、新就业职工及外来务工人员。

### 1730套房源分为三类户型

“本次配租房源为腾空清退的空置房,分布在64个小区共1730套”。石家庄市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本次配租房源分为三类户型:60平方米以下的为A类户型,60(含)—80平方米的为B类户型,80平方米(含)以上的为C类户型。A类户型1572套、B类户型130套,C类户型28套。

本次公共保障房分配受理对象为2022年6月30日之前申请且目前已取得保障资格的未实物配租的城镇低收入(含低保)家庭、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家庭、新就业职工及外来务工人员。具有这些情形之一的不得申请:购买或已拆迁安置房屋面积超过保障面积尚未办理产权初始登记的保障对象;无独立生活能力的保障对象;自动放弃配租、退房、被清退未满2年的家庭;个人或工作单位被计入诚信档案,在限制申请期间的家庭;18周岁以下孤儿。

### 志愿填报要注意家庭类型

从今天开始,符合条件的保障家庭和个人就可以提

交配租申请了。按照要求,符合优先、轮候批次配租的家庭,须提供符合优先、轮候配租条件的相关特殊证件,验原件留复印件。

城镇低收入(含低保)住房困难家庭由申请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持申请人身份证件到户口所在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提出配租申请;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持身份证件到户口所在地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外来务工人员和新就业职工持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到单位注册地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提出配租申请。

提交《石家庄市区2022年第二批公共保障房配租意向申请表》时,1—2人户保障家庭填写“A类申请表”,选择A户型;3人户保障家庭填写“B类申请表”,可选择A、B两类户型;4人户及以上保障家庭填写“C类申请表”,可选择A、B、C三类户型。每个意向只能选择一个小区,每个小区可选一个或多个户型。

记者从石家庄市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了解到,本次受理申请工作将严格执行防疫防控政策。受理现场严格执行测温、查验双码(健康码、行程码)、一米线、戴口罩、勤通风、勤消毒等防控政策要求。因疫情防控等原因申请人无法亲自到场的,可委托他人代理申请或非接触方式申请。

### 11月22日将组织摇号配租

11月22日,石市住房保障部门组织摇号配租,配租结果在市住建局网站、省会主流媒体进行公示,各区住房保障部门在区政府网站进行公示。

公示期结束后,配租成功的保障家庭按照《石家庄市公共保障房实物配租通知单》要求办理入住手续。各小区具体办理入住时间另行通知。

公共保障房租金缴纳采用差额缴纳的方式,即承租人按照其承租房屋的市场租金核减政府补贴后的差额部分缴纳租金。

政府补贴标准分为3个档次:A类: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保障对象,保障面积之内100%补贴,保障面积之外80%补贴;B类:城镇低收入保障对象,保障面积之内90%补贴,保障面积之外30%补贴。配租房屋面积小于家庭应保障面积的,按照实际配租面积核算租金。C类: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职工和外来务工人员,给予居住面积30%补贴。AB类家庭配租房屋面积小于家庭应保障面积的,按照实际配租面积核算租金。居住保障房面积大于90平方米的,90平方米以上部分不予补贴。

“取得实物配租的保障对象由于个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入住手续的,视同自动放弃;自动放弃配租或退房的家庭,两年内不得申请公共保障房实物配租”。市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相关负责人提醒:

我市公共保障房只租不售。保障性住房是政府的一项重大民生工程,是我市为解决困难群体住房问题的一项重要举措。住房困难家庭申请住房保障不收取任何费用,市区各街道办事处设有专门受理窗口,有住房保障需求的家庭,一定要通过合法渠道申请保障性住房。住房保障部门不允许任何中介或代理机构代办申请业务,请广大市民切勿相信“交钱就能办保障房”谨防上当受骗。

另外,入住保障房的家庭要严格遵守保障房使用规定,保障房不得转租转借,不得改变用途,一经发现有转租、转借等违规使用行为,将立即收回住房,取消住房保障资格,计入住房保障诚信档案。

### 关于划定新冠肺炎风险区域的通告

根据疫情处置进展,为快速有效阻断疫情传播,实现科学精准防控,切实保障辖区内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方案(第九版)》有关规定,经专家组研判,决定将长安区、新华区、循环化工园区部分区域划定为高、中风险区,其他区域风险等级不变。现将相关事项通告如下:

#### 一、划定高风险区(6个)

1. 长安区阜康街道乔氏国际台球俱乐部;阜康街道石府二区;高营镇上河湾小区;南三条市场

2. 新华区赵佗路街道赵二街小区

3. 循环化工园区石炼二区小区63至76号楼

#### 二、划定中风险区(1个)

循环化工园区石炼二区小区除63至76号楼以外的其他楼宇

高风险区采取“足不出户、上门服务”等封控措施,中风险区采取“人不出区、错峰取物”等管控措施。请风险区内的居民朋友严格落实防控要求,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本通告自2022年11月1日起实施,后续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及时调整。

石家庄市疫情防控总指挥部  
2022年11月1日

### 关于划定新冠肺炎风险区域的通告

根据当前疫情发展形势,为快速有效阻断疫情传播,切实保障辖区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方案(第九版)》规定,经专家组研判,决定将鹿泉区上庄镇龙泉花园小区(西区)6号楼划定为高风险区,采取“足不出户、上门服务”等封控措施;将鹿泉区上庄镇龙泉花园小区(西区)除6号楼以外的其他楼宇划定为中风险区,采取“人不出区、错峰取物”等管控措施,其他区域风险等级不变。

请风险区内的居民朋友严格落实防控要求,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本通告自2022年11月1日起实施,后续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及时调整。

石家庄市疫情防控总指挥部  
2022年11月1日

## 河北优化灵活就业人员医保缴费流程

**本报讯(记者 赵晓华)**为方便灵活就业人员申报缴纳医疗保险费,近日,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河北省医疗保障局联合发布通告明确,自2022年11月1日起,优化灵活就业人员医疗保险费缴费流程。两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优化灵活就业人员医疗保险费缴费流程的通告》明确,优化后新的缴费流程包括四个步骤:参保登记、申报缴费、缴费查询、凭证打印。

灵活就业人员可通过办税服务厅、“河北税务”微信公众号、自助缴费终端、税务机关委托的金融机构等渠道缴纳医疗保险费。

若对申报缴费、缴费查询、凭证打印等事项有疑问,可以咨询当地税务部门或拨打税务部门12366纳税缴费服务热线咨询;对参保登记、权益

记录、待遇享受等事项有疑问,可咨询当地医保经办机构。

#### 优化后的医保缴费流程

1. 参保登记 灵活就业人员在医保经办机构办理参保登记。

2. 申报缴费 已参保登记的灵活就业人员,通过税务部门提供的渠道申报缴纳医疗保险费。

3. 缴费查询 缴费完成后,灵活就业人员可以通过办税服务厅、“河北税务”微信公众号等缴费渠道查询缴费记录。

4. 凭证打印 需要《社会保险费缴费证明》的,可以通过办税服务厅、“河北税务”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办理。需要《税收完税证明》的,可以到办税服务厅办理。

## 铁路部门启动“双11”电商网购高峰期快运服务

**本报讯(记者 马冬)**记者从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铁集团)获悉,11月1日,历时20天的铁路“双11”电商网购高峰期快运服务正式启动。

提供充足的铁路快运能力。新增31个办理高铁快运业务的车站,全国铁路高铁快运车站将达280个,安排每日开行34列检测确认设备状态的不载客高铁列车、76列高铁列车的快件预留车厢、1200列高铁列车的快运柜,开展高铁快运服务;每日安排100列以上普速旅客列车行李车,在京广、京沪、沪深、浙广间每日安排开行8列最高时速160公里的特快货物班列,开展普速铁路快运服务。

提供多元化铁路快运产品。进一步丰富完善高铁快运、行包快运、班列快运等铁路快运服务产品,同时针对医药冷链、食品冷链等新兴需求,推出多种冷链快运产品。高铁快运将提供“当日达、次日达、三日达”时限产品和“批量达、特需达”定制产品,行包

快运将提供“专线直送、批量普惠”等多种选择,班列快运将为生产制造企业和中高端快递物流企业“点到点”干线快运物流服务;打造医药冷链“定温达”、温控货物“定时达”以及食品冷链“冷鲜达”系列产品,联合行业上下游企业提供“小批量、多批次、高效”全程控温“门到门”铁路快运冷链服务。

提高铁路快运服务水平。按照全程物流和运输仓储配送一体化服务模式,深化与电商、快递物流和生产制造业等行业头部企业合作,持续开展驻场服务,前移服务“最先一公里”;进一步完善铁路公路联运管理信息化平台,加强接取送达服务,畅通铁路快运服务“最后一公里”。增加铁路快运冷链箱品种,提供4升至140升等8种系列箱型,可实现零下25℃至零下15℃冷冻、2℃至8℃冷藏及15℃至25℃恒温等多温区精准控温。积极助力乡村振兴,精心做好大闸蟹、野生菌、时令果蔬等特色农产品运输服务,服务农民增运增收。